

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
修工程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驰翔咨询

CHIXIANGZIXUN

诚实守信 勤勉尽职

招标单位：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代理机构：河南驰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一、须知前附表
- 二、对合格磋商方的要求
- 三、磋商费用
- 四、招标内容及要求
- 五、编制依据及合同实质性条款
- 六、承包人的服务与责任
- 七、采购人、供应商在招投标过程中应遵守的原则和纪律
-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修改及补充
- 九、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及撤回
- 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十一、磋商报价
- 十二、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的组成
- 十三、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后候选人
- 十四、成交原则
- 十五、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 十六、成交通知
- 十七、成交服务费

第二章 合同条款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 二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宝财磋商-2026-12

2、采购项目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203063.2元，最高限价：1203063.2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E4104000002D00314001001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	1203063.2	1203063.2	是	1203063.2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概况：本项目为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包括大殿、东配殿、东配房、办公楼、院内铺装、院内花坛及移栽树木、院内排水及墙体拆除等内容,具体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

5.2、项目地点：宝丰县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段。

5.4、招标范围：磋商文件及施工图纸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5、质量要求：合格。

5.6、计划工期：90个日历天。

6、合同履行期限：同计划工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2、具有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文物保护工程岗位培训证书或培训结业证书，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并出具项目负责人无在岗项目承诺书；

3.4、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5、信誉要求：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的截图）

3.7、供应商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并愿意承担因就提供虚假资料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和法律后果（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如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08月13日至2026年08月19日，每天上午00点00分至12点00分，下午12点

00分至23时59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该项目实施网上下载磋商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址：<https://www.bfggzy.com/>。）“登录业务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具体操作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s://www.bfggzy.com:8314/>

办理CA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至时间：2026年08月25日9时30分整（北京时间）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08月25日9时30分整（（北京时间）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解密，详细要求及注意事项请各供应商详细阅读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的“紧急通告”及宝丰县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相关规定，因各供应商未仔细阅读造成的损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由采购人向相关部门反应核实后依据情况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等相关处罚。

4、监督部门：宝丰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5-6515597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地址：宝丰县人民路中段

联系人：郑文珺

联系方式：0375-65292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驰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育英路交叉口蓝湾国际公寓东一单元七楼

联系人：杨阳

联系方式：1394946997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阳

联系方式：13949469976

2026年08月12日

第一章、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采购人	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地址：宝丰县人民路中段 联系人：郑文珺 联系方式：0375-6529211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驰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育英路交叉口蓝湾国际公寓东一单元七楼 联系人：杨阳 联系方式：13949469976
3	工程名称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
4	建设地点及内容	项目地点：宝丰县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 建设内容：该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包含：本项目为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包括大殿、东配殿、东配房、办公楼、院内铺装、院内花坛及移栽树木、院内排水及墙体拆除等内容，具体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
5	质量要求	合格
6	招标范围	磋商文件及施工图纸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7	工期要求	90个日历天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9	供应商资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2、具有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文物保护工程岗位培训证书或培训结业证书，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并出具项目负责人无在岗项目承诺书； 3.4、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5、信誉要求：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的截图） 3.7、供应商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
--	--

		书，并愿意承担因就提供虚假资料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和法律后果（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如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发售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方式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08月13日至2026年08月19日（提供期限自文件获取时间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点00分至12点00分，下午12点00分至23时59分。（北京时间）。 （2）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0元。
12	投标有效期	<u>60</u> 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3	投标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号）”通知要求，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号）”通知要求，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14	采购文件费用	由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址： https://www.bfggzy.com/ 。）“登录业务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免费下载，不收取采购文件费用。
	进场交易费	根据《宝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宝丰县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服务费的批复》（宝发改收费[2024]118号）。结果公告发布之后3个工作日内，到交易中心财务室领取缴费通知单，按照缴费通知单中的缴费信息缴费，请知悉。
15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自行踏勘
16	开标程序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进行解密。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交易中心相关通知。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提交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交易中心相关通知。 提交时间：2026年08月25日9时30分整前
18	竞争性磋商地点及时间	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交易中心相关通知。 时间：2026年08月25日9时30分整前
19	成交公示	公示期限一个工作日。
20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1) 施工设备进场经监理同意下达开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10%作为工程预付款； (2) 进度款：根据实际工程进度付款，工程量完成80%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70%； (3) 项目竣工验收后，工程款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21	政府采购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维护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知情权	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原因。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结束后，我方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同时会将未中标原因在中标（成交）公告的附件中予以公示。各供应商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自行查看中标（成交）公告及相关附件，同时代理公司将会以短信或邮箱的方式通知相关未中标（成交）供应商。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中原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欢迎您参与宝丰县政府采购业务！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中原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中原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3000元-500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中原银行在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展，如有意向享受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拨打中原银行联系电话18603759553或到中原银行宝丰支行咨询办理。

	农行宝丰县支行“政采e贷”	一、供应商准入标准 1. 公司成立1年（含）以上； 2. 近两年有政府采购中标记录且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 二、采购标的准入标准 1. 采购标的必须由县级（市、区）（含）以上政府负责采购； 2. 采购标的仅限于货物类和服务类采购合同，不包括工程类合同。 三、融资要素 1. 授信依据。以近两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合同为授信依据，授信额度为年均合同金额的70%，最高额度不超过500万元。 2. 融资依据。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合同为融资依据，融资金额不超过备案合同总金额的90%。 3. 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4. 贷款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目前利率为3.85%。 5. 担保方式。信用放款，追加应收账款质押。以融资的采购合同未来可形成的应收账款，由经营行在人民银行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进行应收账款质押登记。 6. 还款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联系电话：王行长15836974469 张经理15290758588 曹经理15617360109
--	---------------	--

	四方信用评价	宝丰县政府采购项目已实行四方信用评价功能,各方主体请登录“宝丰县政府采购网”按照评价要求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1. 采购人评价指标 评价主体:中标、成交供应商。 评价节点:合同履行完成后。 2. 对中标、成交供应商评价指标 评价主体为:采购人。 评价节点:合同履行完成后。 3. 评审专家评价指标 评价主体为:采购人、代理机构。 评价节点:项目评审结束后。 4. 代理机构评价指标 评价主体为:采购人、评审专家、供应商。 评价节点:项目评审结束后。
22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采购项目属性(货物、服务、工程): 工程。	
2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 杨先生 联系方式: 13949469976	
24	技术要求: 1、按照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等的有关技术说明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进行施工。 2、本工程实施中所采用的材料、设备和工艺应在各个方面符合标准规范。 3、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二、对合格磋商方的要求

1.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磋商方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开标后供磋商小组审查, 资格后审未通过的, 将否决该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审查内容详见“供应商资格要求”

资格审查均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为准，未提供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复印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无法识别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三、磋商费用

磋商方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磋商方自行承担所有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四、招标内容及要求

1、项目简要说明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包括大殿、东配殿、东配房、办公楼、院内铺装、院内花坛及移栽树木、院内排水及墙体拆除等内容，具体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

项目地点：宝丰县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段。

招标范围：磋商文件及施工图纸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质量要求：合格。

计划工期：90个日历天。

2、报价说明：

2.1、各供应商填写的总承包价是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图纸、清单和项目情况及企业自身能力等因素做出承诺后慎重投报的总承包价。

2.2、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每个磋商方每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五、编制依据及合同实质性条款

1、编制依据

1.1、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图设计图纸及招标控制价；

1.2、采购人提供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答疑”等；

2、定额选用和费用计取：

2.1、定额执行：《河南省仿古建筑工程计价综合单价（2009）》（HA 01-31-2016）及配套的费用定额和相关文件以及相关的配套文件等计价标准。

2.2、取费标准：豫建消技【2023】35号文，第14期价格指数计入。

2.3、主要材料价格：平顶山市定额站发布的《平顶山工程造价》中的材料价格，不足部分

参考市场询价。

2.4、其他计算依据参考编制说明及现行的文件。

3、本采购文件中未规定的项目，由采购人与成交人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进行约定或按发生时的实际情况由采购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共同签字认可。

4、采购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1203063.2 元，供应商投报的工程量清单总报价及最终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将否决其投标。

5、标书承包价是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施工现场和工程情况及企业自身能力等因素就定额及费用计取办法做出承诺后慎重投报的成交承包价；

5.1、标书承包价体现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施工设备、劳务、材料、管理、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的完整工程造价；

5.2、承包价编制依据：由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的规定，结合自身综合实力及对采购人的优惠让利条件自主投报，并详细说明；

5.3、凡供应商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漏算漏报的项目，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项目中。

5.4、施工过程中按设计单位出具的经采购人认可的设计变更通知单增减工程量，按成交人承诺的定额及费用计取办法调整承包价。

5.5、由上述不调内容带来的风险，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承诺不计取风险系数。

6、工程竣工结算价：

6.1、本工程竣工结算价采用合同价+签证变更价合同形式；

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后，供应商应向采购人申请验收。采购人自收到申请后，对于符合验收条件的，应自收到申请文件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组织竣工验收，竣工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毕。

竣工工程验收，甲方分包工程乙方负责收集竣工资料，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施工图为依据，工程量不调整（变更除外）。在进行竣工验收时，乙方应在验收前 10 天向甲方提供以下文件：（1）增减变更文件和其他洽商记录；（2）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和中间交工验收记录；

工程竣工后，应提交竣工图，工程变更不大的由施工单位在原施工图上加以说明，提交建设单位存档。工程变更较大的，可以由建设单位自绘或委托设计单位。

工程竣工验收后,质量保修期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采暖工程保修两个采暖期;屋面防水、有防水要求的房间、墙面防水为5年。在保修期内,确由施工单位责任造成的屋面漏雨、管道漏水、漏气、堵塞等质量事故,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

发生质量缺陷乙方应立即到达现场修正,如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修正某项质量缺陷,发包人可自行或指派第三方修正缺陷,因此产生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6.2、工程款结算以财政评审结果为依据。若评审超出工程合同总价款,甲方按合同价支付,超出部分资金由乙方自行承担;若评审价低于工程合同价款,则甲方按照评审价支付。

6.3、付款办法:(1) 施工设备进场经监理同意下达开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10%作为工程预付款;

(2) 进度款:根据实际工程进度付款,工程量完成80%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70%;

(3) 项目竣工验收后,工程款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6.4、由上述不调内容带来的风险,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承诺不计取风险系数。

7、材料供应办法

7.1 本次招标工程施工过程中所需材料均由成交人自行采购、运输、保管,材料采购前其质量、价格必须经采购人认可,结算时以采购人批准日的价格办理工程结算,成交人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有关规定向招标单位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检验报告等并对材料质量负责。

7.2 材料在使用前,应按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试验合格,并经采购人认可后用于本工程。不合格的不得使用,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7.3 成交人使用的材料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成交人应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7.4 成交人采购的材料与设计或标准不符时,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现场,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7.5 成交人采购的材料均应为国家正规大型生产厂家的合格产品。

8、其它:

8.1 供应商一旦成交，应保证按采购人的要求，迅速进场组织施工，且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指挥与协调管理，相互配合做到文明施工。

8.2 施工单位对进场的所有工人应进行全面教育，对施工现场内的成品必须爱护，若有损坏，照价赔偿。

8.3 对投入本工程使用的材料必须满足消防要求和环保要求。

8.4 成交人必须自行承担施工责任，不得转包或非法分包；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若违约，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无条件撤出，并退还已支付工程款，并承担工程总价5%的违约金。

8.5 成交人投报的项目经理应与报名时的项目经理保持一致，且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经理每周至少在施工现场办公5天，每少在场一天扣500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承包合同。但对不称职者，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供应商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后果。

8.6 成交人负责协调周边关系，费用自理。

8.7 施工中如有变动，施工方应先与业主、设计方和监理方共同协商后在决定实施方案。

六、承包人的服务与责任：

1. 承包人的服务：

1.1 承包人进场后工程所需的所有现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准备、现场管理、安全和保卫、承包人临时设施的搭建、施工用电、用水、通讯等。

1.2 服务范围内文件资料的交付清单

1.3 工程竣工前由业主、承包人共同进行预验收，在预验收合格的基础上，由业主报有关部门按照国家 and 行业验收程序、规范及文字说明的要求组织验收。

2. 承包人的责任：

2.1 供应商应认真施工，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业主充分考虑。

2.2 在任何情况下，如果由于承包人的责任，致使业主产生实际的、财务上的或其它方面的损失，尤其是使用了承包人提供的技术服务对在建和已建工程造成的缺陷，承包人应承担该部分的全部损失。

2.3 施工现场要求做到文明施工，施工机械材料要合理摆放，工完场清。

2.4 提供给业主每项工程完整的进度计划。

2.5 资金使用计划

2.6 供应商应提供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控制计划。质量保证体系的执行并不能减轻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2.6.1 本工程应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保证工程质量。

2.6.2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业主及业主委托的工程管理单位、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的质量检查和管理，共同把好质量关口。

2.7 供应商应当制订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组织措施及职工教育培训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费用的有效使用。

2.8 本工程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施工和验收。

2.9 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向业主送交书面申请，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2.9.1 所有材料均应有质量保证书、合格证和复试报告。

2.9.2 承包人应向业主提交完整的、真实的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记录。

3. 本工程验收按国家、省、市有关现行施工验收标准执行，承包人施工过程中所有工程记录和技术性资料及各种签证文件，均为原始验收有效文件，不得随意更改，因承包人施工不当所造成的质量问题，而影响本工程施工，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

4. 其他要求：

4.1 本工程必须由承包人自行施工与管理，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工程转包。对违者业主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2 承包人负责协调周边关系及办理所有施工许可，费用自理。

4.3 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后，若发现成交单位所提交的资料（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有不实之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4 本文件中的内容如有变更，以成交后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意见为准。

七、采购人、供应商在招投标过程中应遵守的原则和纪律

1、在招投标活动中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采购人、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竞争原则。

3、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投标标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4、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6、禁止供应商以向采购人或者评委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

7、供应商必须按时参加招标有关会议，按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如实填报有关内

容。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修改及补充

1、供应商在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如有需要采购人给予澄清的问题，应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给予答复。

2、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发现有误、遗漏或说明不清及供应商在投标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向采购人提出疑问，采购人有义务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给予解释、修改或补充。

3、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做的解释、修改或补充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口头答复仅作参考，不作为招标、投标、评标和定标的依据。

4、当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等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九、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及撤回

1、如按照供应商全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完成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如因供应商个人原因响应文件未在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2、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磋商小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标；

3、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条件(符合无效标书条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封皮未加盖编制单位电子公章、注册造价师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的；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

(3)、不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4)、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或未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的。

(5)、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6)、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报价的。

4、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1、磋商函;
- 2、报价一览表;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编制依据及合同实质性条款承诺书;
- 6、资格审查资料;
- 7、施工组织设计;
- 8、其他资料。

十一、投标报价:

本次招标,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投报的总承包价作为初次报价,经过再次磋商后,最终投报的总承包价将作为最终承包价。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设备、材料的市场变化和国家政策调整及施工环境影响等方面的因素,慎重投报总承包价。

十二、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的组成

磋商小组成员的组建: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由3人或3人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代表和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同组成,磋商小组中具有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少于2/3。

注:“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

磋商小组人员中推选磋商小组主任1人,主持评标、磋商工作。磋商小组按照本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评定标原则,评标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写出评标报告,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前3名为成交候选人,各磋商小组成员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名备案。

十三、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人

- 1、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推荐得分最高的前3名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 2、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示，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3、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 4、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5、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磋商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5.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5.2、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四、成交原则：

本次磋商将按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最终评定分值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终评定分值、最后一轮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

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商务标 (30分)	磋商报价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 30 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采购项目不进行价格扣除。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
--------------	---------------	--

		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	--	---

技术标（55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0分）	1. 编制的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编制的总体安排详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针对本项目施工难点有详细的建议，得10分； 2. 编制的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一般，对施工难点有建议，得8分； 3、有基本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得4分； 4、缺项得0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7分）	1. 组织机构形式完整，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详细、经济、安全。主体结构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的得7分； 2. 有组织机构，有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有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主体结构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得4分 3、有基本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得2分； 4、缺项得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7分）	1.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编制详细得7分； 2.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得4分；

	3、有基本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得 2 分； 4、缺项得 0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7 分)	1、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详细得 7 分； 2、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得 4 分； 3、有基本的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得 2 分。 4、缺项得 0 分。
工期保证措施 (7 分)	1. 工期承诺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 7 分； 2. 工期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有工期保证措施得 4 分； 3、有基本的工期保证措，得 2 分。 4、缺项得 0 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7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或优于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完全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得7分； 2. 机械：有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机械设备配置，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劳动力：有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满足施工需要，有调配投入计划；有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满足施工需要得4分； 3、机械设备配置，劳动力与物资调配投入计划基本满足施工需要，得2分。 4、缺项得0分。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6分）	1.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采购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得6分； 2. 关键线路准确、满足采购文件对工期要求的，得3分； 3、有基本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得2分。 4、缺项得0分。
	风险管理措施（4分）	1.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完全满足或优于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编制详细的得4分； 2. 有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风险预控符合规范基本要求编制一般，得2分， 3. 缺项不得分。

综合标（15分）	服务承诺（7分）	根据供应商对工程质量保修期内、质量保修期外的服务承诺及技术措施等进行打分。 确保工程竣工验收后，施工维修承诺在接到通知12小时内到达损坏现场及时维修，并具有切实可行的落实保障措施的得7分；施工维修时间承诺在接到通知超过12小时外到达损坏现场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履职尽责承诺（3分）	具有全面、详实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得3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得2分； 3. 履职尽责承诺内容简单、不够合理、得1分； 4. 没有得0分。
	类似项目经验（5分）	近五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每完成一项类似文物保护工程项目业绩得2.5分，满分5分。 备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注：1、因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标，以上涉及的所有证件以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件为准，不提交原件（不清晰的不得分）。 2、供应商对本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有弄虚作假行为的，一经查实，则取消其投标资格或成交资格，若给采购人造成其他经济损失的，应补偿采购人的所有损失。		

十五、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1)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情节严重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的资质证明文件材料复印件应是真实、有效的，否则经磋商小组查证有虚假的按废标处理。

(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将不予推荐。

(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投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5) 磋商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十六、成交通知：成交人确定后由采购人签发《成交通知书》。该《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人需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十七、成交服务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计取，为111190元，由成交单位直接缴纳给招标代理公司。

2、请供应商参照以上费用，酌情报价。

第二章 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 宝丰县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豫文物保【2016】36号、豫财文【2023】26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豫西军工处兵工厂二分厂旧址(关帝庙)保护维修工程项目，包括大殿、东配殿、东配房、办公楼、院内铺装、院内花坛及移栽树木、院内排水及墙体拆除等内容，具体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合格__标准，并满足甲方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谈判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 合同约

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 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 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专用合同条款以采购人最终确定为准】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我单位经考察施工现场和研究贵方的磋商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2、一旦我方成交，保证在收到建设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立即开工，并在_____（个日历天）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

3、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同采购人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如果出现转包，采购人有权终止我方的施工承包合同，并有权选择其它施工单位，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经济损失我方无条件予以赔偿。

4、你方的成交通知书、我方确定的最终总承包价、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

联系方式：

日 期：

2、报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			
供应商			
工程量清单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工程质量			
工期	_____个日历天		
投标有效期	_____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项目负责人	姓名	级别	证号
其他优惠说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_____），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磋商、开标、评标、合同签署等过程中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_____个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编制依据及合同实质性条款承诺书

承诺内容：

.....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6、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 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审查资料复印件附后				

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7、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以上人员的相关证件复印件附后。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illegible]

8、施工组织设计

9、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金额或标准，以银行转账或者现金，向采购代理机构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单位中标（成交）资格。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公示主要内容汇总

供应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报价：

地址：

投标内容：

工期：

质量：

项目经理： （证书编号： ）

项目组成人员：

业绩：

注：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调整。

政府采购政策

一、关于中小企业及产品（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如有）

执行国家最新一期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及相关要求

三、关于监狱企业（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及证明材料（如有）

银政易贷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您好！

欢迎您参与平顶山市政府采购业务！感谢您对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的贡献！

为进一步优化平顶山市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平顶山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平顶山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3000元-500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平顶山银行和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始，如有意向享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登录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http://pingdingshan.hngp.gov.cn>）或拨打平顶山银行联系电话0375-2980538自主选择融资服务机构，按程序进行融资。

期待您一如既往支持平顶山市政府采购工作！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